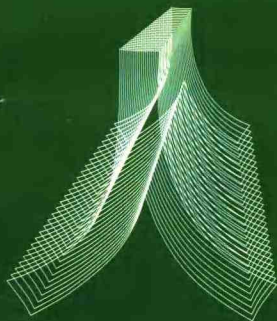


人寿保险经济学

(美) S.S.侯百纳 著
孟朝霞 王萃芳 等译
李秀芳 江生忠 校



中国金融出版社

人寿保险经济学

(美) S.S. 侯百纳 著

孟朝霞 王翠芳 等译

李秀芳 江生忠 校



073477

人行研	部藏书
分类号	F840.62/11
总号	073477

中国金融出版社

本书由 Ethel Huebner、Margaret Nemo、Bernard C. Huebner
和 J. Stephen Huebner 提供中文版权

责任编辑:李紫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人寿保险经济学/(美)侯百纳(Huebner, S. S.)著;孟朝霞等译.
—北京:中国金融出版社,1997.6
书名原文:The Economics of Life Insurance
ISBN 7-5049-1807-5

I. 人…

II. ①侯… ②孟…

III. 人寿保险—经济理论

IV. F840.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7)第 13203 号

出版 **中国金融出版社**

发行

社址 北京广安门外小红庙南里 3 号

邮编 100055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巨山印刷厂

开本 850 毫米×1168 毫米 1/32

印张 7.25

插页 2

字数 182 千字

版次 1997 年 6 月第 1 版

印次 1997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000

定价 17.00 元

一九二七年侯百纳教授

首度访华

七十年后，谨以此书之出版

纪念侯百纳先生对世界

保险研究及教育之贡献

鸣 谢

本书之出版系由
美国波士顿市
恒康相互人寿保险公司
对南开大学
国际保险研究所之资助

ACKNOWLEDGEMENT

The Publication of this Book
is made possible through
a Financial Grant to
the International Institute for
Advanced Study in Economic Security
Nankai University
by the

JOHN HANCOCK Mutual Life Insurance Company
in
BOSTON, USA



S. S. 侯百纳教授

译者的话

在美国天普大学段开龄教授的积极联络和帮助下,南开大学风险管理与保险学系于1994年秋季招收了第一届风险管理方向的研究生,选订美国LOMA(Life Office Management Association)考试教材为主要专业课程。专业课程都由外籍教师讲授,同时受美国John Hancock资助在南开大学风险管理与保险学系建立LOMA考试中心。所有的学生都参加了LOMA考试,并获得FLMI(Fellow of Life Management Institute)资格。

1997年6月,首批风险硕士研究生将学满毕业,奔赴不同的工作岗位。在段开龄教授的倡议下,全体研究生共同翻译了侯百纳(Huebner)教授的《人寿保险经济学》作为毕业献礼。参加翻译的有:孟朝霞、王翠芳、陶腊梅、朱铭来、孙海波、郭鹏、瞿金林、许军盛、崔明夫和梅军民(按章节顺序)。同时本书编录了段开龄教授的两篇文章:《侯百纳教授——美国保险研究之先驱教育家》和《保险发展阶段的人寿保险》,后者由张连曾老师翻译。经过短短数月的共同努力,本书终于完成并出版。由于时间短,翻译及校对工作非常仓促,难免有某些不当之处,请各位读者指正。

李秀芳 江生忠

一九九七年四月

于南开大学

前 言

中国古谚有云，“有土斯有人，有人斯有财”，很明确地说明人是财富的资源及创造者，人的生命价值较世间的财富价值更为珍贵，但千百年来，一般人的传统观念是重视物质财产更胜于生命价值。人性如此，中外皆然。

直到 20 世纪初年，在美国费城宾夕法尼亚大学华通财商学院执教的侯百纳教授 (Dr. S. S. Huebner)，于开授“人寿保险学”多年之后，常常和人谈起“为什么要购买人寿保险”，几经深思熟虑之后，探寻购买人寿保险的哲理、创导人寿保险的理论基础，是为“生命价值观念”(Concept of Human Life Value)。他于 1924 年将这项新颖的观念，于在洛杉矶举行的“全国人寿核保员协会”^①，以“企业中的生命价值与财产价值之比较”(The Human Life Value in Business compared with Property Value) 为题，发表讲演，公诸于世。

此篇讲稿，给日美协会印行单册，广为流传，人寿保险业的从业人员于听讲之后，发觉这篇讲词给寿险业的经营及行销提供了鲜明的理论基础，遂奉为经典（这篇原始文稿已收入于本人所著“Modern Insurance Theory and Education Volume, I”现代保险理论及教育，第一辑，1972 年美国出版，1995 年菲律宾的亚太保险学院翻印成书，一套三辑，在亚洲各国发行），侯氏受此鼓励，

^① 在美国的人寿推销员 (Life Insurance Agent)，为提高其职业地位，自称为“寿险核保人”(Life Underwriter)，但寿险公司内部真正从事核保工作的人员，为免混淆，遂只自称为“总公司核保人员”(Home Office Life Underwriter)，以资区别。

更就讲稿加以扩充，写成了一本 *The Economics of Life Insurance*（《人寿保险经济学》），于1927年出版，1944年再版，1959年三版），除由各大学采用于教科书外，并由美国寿险业大量印行，使“生命价值”的观念，广为流传人间。

由于中国留学宾大回国学生的影响，侯百纳教授在中国的金融及保险界早为知名。1927年他作环球之旅，首先就访问了中国。在此之前，他的《人寿保险学》一书，已于1924年有中文译本，作为大学丛书，由商务印书馆发行。继之于30年代，他的《人寿保险经济学》也由陈克勤译出，由商务印书馆发行。（关于他的另一本《财产保险学》（*Property Insurance*）直到中国抗日战争期间，开始由罗玉东编译，在重庆商务印书馆出版。）这些早年的中文译书，还收存在费城郊外美国学院侯百纳纪念馆内，目前在中国是无法再找到了（我探查了南开及其他较老的大学图书馆，都找不到这些中文版的保险书了。）

什么是“生命价值”？在1927年的讲稿之中，侯百纳一开始就说，“生命价值是最重大的价值”。他说，“在我们的经济生活中只存在有两种价值：就是生命及财产价值。人的生命价值包括了一个人的个性、勤奋、技术及管理能力，主动的力量及判断。因此，这是被认为是无形的，经济上不确定的，很难以科学方法衡量。财产价值包括土地、房产、机器、工具、原料、产品及商誉……。”他一再强调，生命价值是财产价值的源泉，财产价值的创造者。人们应更重视生命价值，应该同样地以科学方法处理它。在其后半世纪中，侯百纳的生命价值观经过千万的寿险推销员广布民间逐渐为美国大众所认识及接受。

二次世界大战之后，拉丁美洲及亚、非各国为赶上欧美先进国家，纷纷从事经济开放及建设，在传统的“经济发展”（*Economic Development*）理论之中，注重于推展国际贸易，赚取外汇，以购买机器，投资建造厂房，也就是所谓创建“物质资本”（*Physical*

Capital),侧重于物质财富的累积在经济发展中的重要性。直到70年代中叶以后,举世经济学家的观点,才逐渐转移而重视到“人力资本”(Human Capital)或“人力资源”(Human Resources)在经济发展中的重要性。也可以说侯百纳教授所创导的“生命价值论”直到半世纪后才受到举世经济学家们的重视。

去国30年后,我重返神州大地。欣睹祖国推行“四个现代化”从事经济改革,以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新中国。而停顿二十余年的保险业,也在1980年由中国人民保险公司的重建而复苏。我遂循着中国书生问世之传统,本一己所学,为中国的现代化而尽绵薄。侯百纳教授对我的影响不仅只于知识的传授,而更在于专业性的敬业乐业的态度和人生观。因此,遂专志于献身于推展中国现代保险教育而努力。将平生所学的保险(硕士专业)和经济理论(博士学位)混合为一,一本“有人斯有财”(也是“有人斯有为”)的信念,在中国现代化的过程中,开发“人力资源”,以创造及累积“人力资本”。

为奠定中国保险业的现代化基础,首先于1987年将精算学(Actuarial Science)引进中国,在南开大学创设“精算学研究学程”(Graduate Program in Actuarial Science),旨在为中国各大学培训精算学科的师资及胜任的精算师,继于1994年在南开增设“风险管理及保险研究学程”(Graduate Program in Risk Management and Insurance),为中国培养企业界具有现代风险管理观念及知识的人材及保险业的高级经理人员,研究学程中除了包括有人寿保险业的经营及管理课程以外,并向研究诸生介绍“生命价值”观念。

在国际保险研究所李秀芳老师的综合领导之下,风险管理及保险研究生班诸生分工合作将侯百纳氏的《人寿保险经济学》(第三版)译成中文,而于该书首版中译本60年后重新在中国发行,其间者也,经两年努力,首先由当年宾大级友卜奈了克教授(Dr.

Kenneth Black)等协助,取得原书版权许可,译成中文出版,其印行又获得美国恒康相互人寿保险公司(John Hancock Mutual Life Insurance Company)等资助,并此志谢。

愿藉本书之出版,将“生命价值观念”广为流传,使国人认识到“有人斯有财”的重要性。这不仅为最适度“尊师重道”的表现,也是我50年来从事于中、西文化及学术交流献礼。并深期有助于中国保险业的发展及加速其现代化!

南开大学国际保险研究所

所长 段开龄

一九九七年丁丑新春

中国 天津市

原作者序言

《人寿保险经济学》的第三版于1944年出版，这一版本是对以前各版本的全面修正和扩充。

现行版本与第二版相比更强调了“人的生命价值”的经济和社会方面的重要性，而且这一版本不同于主观臆想，是完全建立在科学的基础之上。本书从十个不同的方面阐释了人寿保险经济轨迹的经济和社会方面的重要程度，并认为这种经济的轨迹于被保险人或所谓的受益人而言更有裨益。“轨迹”的概念（即指人的生命价值概念）自1924年应用于人寿保险领域以来被广泛而迅速接受。健康保险（包括意外伤害和疾病保险）作为人寿保险的补充形式也在本书中有所涉及，它旨在保障人的生命价值免受因各种类型经济灭失而造成的损失。人寿保险和健康保险是人的生命价值的两个保护神。其实换句话说，健康保险才算是“真正的生命保险”。当然，本书更为强调的是站在如何“让健康的人更健康”的立场上说明生命保护活动的经济学意义上的重要性。今天，由于近10%的人的生命价值为人寿保险所保障，因而对于生命的保护（特别是对损失的防护）将是应付提前死亡的经济上的最大安全保障。有这样一种观点认为：当疾病或意外事件真正发生时，人们对医疗药品更为关心，而对损失的防护为要任的观点变得冷漠，这是完全不公正的。与这个观点相联系的章节被重新修正并将重点放在如何教会教育一般国民的教育系统之上。

本书的目的，像以前版本一样，名义上具有双重含义：（1）为了说明人的生命价值应该像在我们的商业和家庭事件中占统治地

位的经济单元一样得到同等关注和科学对待，正如多少年来对待我们的财产所有物一样；(2) 为了说明人寿保险作为组织和管理我们生命价值的便利方式的有效性，当然也是组织和管理我们财产的有效方式。

人寿保险代表如下基本概念在人的生命价值中的应用——评估、资本化、损失补偿、折旧、偿债基金的应用、信用、应急基金、通过系统节俭和稳妥投资而进行的个人财产的创造、损失的防止和价值保护、清算遗嘱及遗嘱信托等——这些都是我们已经在财产的组织管理中所惯于应用的概念。某些章节中详细阐述了这些基本原理和应用并说明它们是如何运用到财产保护方面，又如何通过人寿保险同样运用到具有更高价值水平的地方——也即我们的生命的货币价值方面。

现行版本并不打算陈述过多人寿保险的专业技术，诸如一些特殊部门所需要的。相反，本书旨在强调人寿保险的经济服务性，这个主题虽然在以前的出版物中有所提及，特别是在个人和团体福利中的重要性，但相对于数学基本原理和运行实践而言，它不幸仍被置于次要地位。本书意在说明人寿保险广泛的社会服务性，并让那些经济学的学生、群众大众、公司有关人员等所有可以充当传播媒介的人，更清楚地了解人寿保险对于家庭、对于商业以及对于被保险人的个人福利方面的深远意义和多重作用。

本书十九章共分为三大部分，即“人寿保险在经济学中的地位”、“经济原理用于人寿保险的例证”，以及“人寿保险的创造功能”。

第一部分，由五章组成，主要说明人寿保险的经济学基础，人的生命价值的特点及其适当保护，人的生命价值货币重要性的分析，生命价值的评估和所需保险数量决定的方法，以及生命价值科学对待的原由。

第二部分，包括六章，主要陈述重要的经济学原理在财产的

组织和管理中的应用，并阐述同样这些原理如何通过人寿保险得以在生命的货币价值方面中应用。“人的生命价值资本化”一章说明了如何运用人寿保险使得生命价值资本化从而达到生命的将来价值的实现，正如今天我们以债券和股票形式证明财产一样。“人的生命价值的折旧”一章阐释了生命价值资产是如何趋于突然破坏或逐渐损耗直至退休年龄的以及如何通过人寿保险运用和财产保险同样的原理进行折旧。人的生命价值与我们将来最大责任的一部分有着紧密关联，而且人寿保险能使我们建立特殊的偿债基金以满足将来的给付，这与偿债基金在财产事务中的应用相类似。出于我们自己对后代的考虑，我们的生命价值必须以或有基金（或应急基金）方式加以增强，以应付诸多将来意外的发生。人寿保险即充此任。财产保险仅仅保护有形财产的损益，而“人寿和健康保险作为财产保障”之章阐述了人寿保险不仅补偿现在收入能力的损失而且保护因所有者死亡造成的比火灾等更大程度的全部遗产财产的损耗。当终结一个商业企业成为必要时，所有财产的清算必须与已经建立的原则相一致。同样当人的生命资产的货币价值得清算时，相同的原则也适用。因此“生命和财产价值的清算”一章说明了人寿保险通过生活收入计划究竟在为受益人或年金持有者做些什么。

本书第三部分，共有八章，主要探讨人寿保险对于保费的支付者（即投保人）而言的创造职能。人寿保险，正如它所显示的具有双重含义：（1）对后代子孙的保护；（2）对被保险人自身的保护，也即弥补生产力方面、信用方面、节俭及投资方面的不足。本书的这一部分包含有几个独立的章节，主要有“人寿保险作为个人奋斗的驱动力”、“有计划的节俭促使个人财产的创造”、“以稳妥投资创造和维持个人财产”，以及“信用的创造和维持”，人寿保险的所有这些方面都显示出它可以满足投保人最大程度的野心（即个人财富的积累）并为个人成就感的最便利最有效的服务

手段。“生命保护的激励因素”强调了定期检查的重要性和合理性，这与为保护财产安全而进行的定期检查相类似。“人寿保险作为生命遗嘱”一章，阐述了人的生命的货币价值的大部分构成了个人遗产财产的全部或大部，而且如此价值的拥有者也愿意在生命遗嘱中让女继承人获得它。正如在财产遗嘱中，将其物质财富遗留给后人一样，人寿保险也绝对可以成为一种遗嘱，被保险人成为立有遗嘱者，而受益人则是受遗赠者。现行版本这一部分的其他内容主要探讨了通过人寿保险方式支援教育和慈善事业、未来人寿保险发展的广阔前景，以及成千上万专业代理人作为保险公司和公众媒介的保险中介人服务的发展。

除了对于商业、专职人员及工薪阶层的人们有用外，现行版本还特别适用于：（1）经济学、金融学以及社会学的老师们，可以将人寿保险与这些特殊专业相联系；（2）从事人寿保险专业研究的大专院校的学生们；（3）那些致力于人寿保险营销职业的人们。这个职业，要成为能够真正获得成功的服务行业，必须按照本书所强调的方式将其运用于个人家庭、商业以及广大的保费支付者（即投保人）身上。

笔者在此深深感谢肯尼思·卜奈克博士，琼·普鲁克斯夫人，他们认真地审阅了第三版的初稿，又详细核查了本书的校本。卜奈克博士还就有关事实和应用中的有关问题提出许多有益的批评和建议。当然，对于本书的任何纰漏和缺陷之处，卜奈克博士和普鲁克斯夫人都将不负任何责任。

第一篇 人寿保险在经济学中的地位

我们生活在物质经济年代太久了，现在正是我们充分认识人的生命价值的经济重要性并延伸到人寿保险领域的时候。我们将如同许多年来对待财产价值的组织管理清算一样，按同样科学的方式对待人寿保险。

第一章 寿险的经济学基础

寿险的基础是人的生命的现金价值——是各种因素的综合，如个性、健康、勤勉、教育、培训和阅历、创造能力、驱动力以及对创造性思想实现的耐心等。如果没有此价值，财产价值也不会存在。因此人的生命价值是“因”而非“果”，是永久的产出者而非暂时性产品。

保险——经济学中一个完整的划分

经济学家正面对的困难问题是：如何在经济学的适当位置定位经济学。他们已经惯于将经济活动按如下次序归类——生产、交换、分配和消费。但却无法将保险分配到这些划分的任一部分。保险对于他们来讲是一个谜，难以明确地划分到经济学主要划分的任一领域。由此，我们的大学商学院的主要课程，如经济学的公司财务、投资和其他经济学的应用学科的教科书上都很少强调保险。

如此的困难一直持续到保险的基本职能被更清楚地理解和认识。作为经济结构的一个组成部分，保险几乎涵盖所有与经济划分相关联的活动和服务。正如下一章所要阐释的，它能动地有力地辅助生产；它通过多种途径帮助交换和分配，而且它也积极地有效地影响消费。但是那些经济事件中的风险承担和消除，并未显露保险突出而特别的作用。从这一点考虑可以定义保险为：“一种减少个人或商业事件的不确定性损失的手段。”风险及其不确定因素是我们经济生活中广泛而常见的现象，保险，作为一种对付